

金門縣選舉委員會第 219 次委員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2 日 15 時 30 分。

二、地點：本會會議室

三、出席委員：楊主任委員鎮浯(請假)、盧委員志輝、楊委員財祥、張委員清福、林委員乃秋、李委員永澤、翁委員麗月、楊委員成家、許委員乃祥。

四、列席人員：吳監察小組召集人啟騰、蔡總幹事西湖(請假)、第一組吳組長世榮、第四組陳組長天平、人事室蔡主任流冰、主計室魏主任仕傑(請假)、政風室陳主任治平。

五、主席：盧委員志輝

紀錄：陳立人

六、主席致詞：略

七、第 218 次委員會議紀錄提請確認。

決定：紀錄確認。

八、重要指示(令、函)及處理情形：

(一)中央選舉委員會 109.12.2 中選務字第 1093150515 號函：

1. 內容摘要：配合 109 年 12 月 1 日起實施「秋冬防疫專案」，貴會於辦理公職人員補選、罷免請配合辦理事項。

2. 處理情形：如有辦理補選、罷免投票，依中選會所訂「公職人員補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措施建議」辦理。

(二)中央選舉委員會 109.12.21 中選法字第 10935506251 號函：

1. 內容摘要：為彙整淨化選舉風氣實施方案執行成效，請依式填寫「109 年度淨化選舉風氣執行情形及宣導成效表」，俾彙整後陳報行政院。

2. 處理情形：彙整本縣淨化選舉風氣執行情形及宣導成效表後，以 Email 傳送中選會承辦人。

(三)中央選舉委員會 109.12.28 中選務字第 1093150527 號函：

1. 內容摘要：有關 110 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招募事宜。
2. 處理情形：轉請各鄉鎮公所依中選會訂定原則(每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配置 15.5 人)，估算預定招募人數及辦理招募，並定期回報招募進度。

(四)中央選舉委員會選務處 109.12.29 傳真：

1. 內容摘要：立法委員賴香伶國會辦公室請本會提供有關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在工作地投票人數資料案，請依調查表格式填造回傳。
2. 處理情形：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本縣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在工作地投票人數計 1,084 人，以 Email 回傳中選會承辦人。

九、重要工作報告：

(一)110 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投票所預定設置數：

本會依中央選舉委員會 109 年 11 月 19 日中選務字第 1093150487 號函請各鄉鎮公所清查及評估投開票所設置地點，經各鄉鎮公所回報預定設置數量如下：

1. 金城鎮：25 所(較 109 年選舉增加 1 所)。
2. 金湖鎮：18 所(較 109 年選舉增加 1 所)。
3. 金沙鎮：16 所(同 109 年選舉)。
4. 金寧鄉：17 所(同 109 年選舉)。
5. 烈嶼鄉：8 所(同 109 年選舉)。
6. 烏坵鄉：2 所(同 109 年選舉)。

本縣預定設置投票所 86 所，較 109 年選舉增加 2 所，已於 109 年 12 月 9 日以金選一字第 1093150147 號函報中選會。

(二)110 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招募事宜：

1. 人員配置原則：依 110 年全國性公民投票第 1 次選務工作協調會議決議，以公民投票案為 3 案，並增加辦理防疫人員 2 人，即每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配置 15.5 人為原則(主

任管理員 1 人、主任監察員 1 人、管理員 10 人、監察員 2 人、警衛人員 1 人、預備員 0.5 人)。

2. 本會以 109 年 12 月 31 日金選一字第 1090001217 號函請各鄉鎮公所依前述原則估算預定招募人數，及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58 條、第 59 條規定辦理招募作業，目標為 110 年 5 月 15 日前完成 70%，5 月 31 日前完成 80%，6 月 30 日前完成招募工作。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主席結論：

今天會議主要是例行業務報告，感謝各位委員出席並提供意見交換，馬上就要進入二月過年期間，二月份的會議舉辦時間仍請會內主辦單位參考委員意見做規劃，新的一年也期望肺炎疫情能有效控制，讓民眾安居樂業，選務一切順利，再次感謝各位的出席與協助。

十二、散會。